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 日下午以现场表决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强华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已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股票期权行权价格、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及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情况，现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5.53 元/股调整为 5.49 元/股、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行权价格由 11.13 元/股调整至 11.09 元/股、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行权价格由 9.28 元/股调整为 9.24 元/股、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7.47 元/股调整为 7.43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股票期权行权价格、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 2021 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公告》。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王东、胡环宇、王洪深、朱华、邱鲁闽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回避表决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蔡宇翔、陈卫伟、丁天平等 17 名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股权激励对象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进行注销。本次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合计为 730,000 份，占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15,500,000 份的 4.71%。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王东、胡环宇、王洪深、朱华、邱鲁闽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5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可行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年度业绩考核情况的核实，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行权条件已经满足，同意为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王东、胡环宇、王洪深、朱华、邱鲁闽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5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 日